

成 交 通 知 书

成交主要内容及条件

采购编号:祥符竞谈-2026-14

豫耀建设有限公司:

开封市祥符区 2026 年农村公路养护第一批项目于 2026 年 05 月 15 日经过竞争性谈判采购后,已完成采购工作和向采购主管部门提交该项目采购情况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人。

你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人: (盖章)
2026 年 05 月 15 日

代理机构: (盖章)
2026 年 05 月 15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2026 年 05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盖章)
2026 年 05 月 15 日

采购人	开封市祥符区交通工程技术保障服务中心		
成交人	豫耀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开封市祥符区 2026 年农村公路养护第一批项目		
标段名称	开封市祥符区 2026 年农村公路养护第一批项目施工		
采购内容	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成交金额	1673977.88 元		
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	高艳可	执业证书信息	豫 2412022202309739
遵守事项: 1、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法律效力。 2、成交人和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之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